

2024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 (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 会（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和维护青少年权益。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内设办公室（挂宣传部牌子）和组织部（挂学少部牌子）2个部（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部门
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本级）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4.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29.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3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4.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6.25
总计	30	220.61	总计	60	220.61

注：无。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37	18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89	12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9.89	12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28.21	12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8	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6	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6	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9	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3	1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3	1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1	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1	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9	2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9	2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37	12.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4.37	182.69	1.6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89	128.21	1.68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9.89	128.21	1.68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28.21	128.21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8	0.00	1.6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6	20.0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6	20.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9	6.6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3	10.0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3	10.0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1	5.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1	5.0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9	24.3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9	24.3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37	12.3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4.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9.89	129.8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06	20.0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03	10.0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39	24.3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4.37	184.3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4.37	总计	64	184.37	184.37	0.0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4.37	182.69	1.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89	128.21	1.6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9.89	128.21	1.68
2012901	行政运行	128.21	128.21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8	0.00	1.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6	20.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6	20.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7	13.3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9	6.6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3	10.0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3	10.0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1	5.0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1	5.0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9	24.3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9	24.3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37	12.3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3
30101	基本工资	21.84	30201	办公费	1.18
30102	津贴补贴	56.5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6.4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9	30207	邮电费	1.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5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8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2.15		公用经费合计	10.53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8	0.00	1.14	0.00	1.14	0.04	1.18	0.00	1.14	0.00	1.14	0.04

注：无。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220.6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4.3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4.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41万元，下降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1名在编人员辞职，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二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没有上级资金下拨开展专项活动。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220.6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4.3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82.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27万元，下降8.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1名在编人员辞职，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1.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4万元，下降7.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4.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4.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41万元，下降8.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1名在编人员辞职，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4.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4.3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8.11万元，下降2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经费下拨减少，项目支出也减少，在编人员辞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鹤山市委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1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7万元，增长6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完成预算1.1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3万元，增长61.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完成预算1.1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3万元，增长6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完成预算0.0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4万元，增长10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数相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车使用时间较长，需要维护的次数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4万元，占96.6%；公务接待费支出0.04万元，占3.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日常下乡镇参加团活动以及外出交流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4万元，主要用于少先队督导工作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6人。主要包括少先队督导工作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8万元，下降13.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本年度没有开展委托第三方机构业务，导致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2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3.02%；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青年发展工作经费”“少先队工作经费”“青少年活动专项”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青年发展工作经费”旨在服务全市青年成长发展需求，通过组织开展思想引领、技能培训、就业辅导、联谊交流及典型选树等活动，有效提升了鹤山市青年的综合素质与归属感。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活动组织、阵地建设、宣传推广及相关物资购置。评价认为，该项目目标明确，内容贴合青年实际，实施过程规范，在凝聚青年力量、服务青年发展方面取得了预期成效，为我市青年人才队伍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建议持续优化活动形式与内容，扩大覆盖面和影响力。2.“少先队工作经费”致力于加强少先队组织建设、阵地建设及辅导员队伍建设。资金主要用于开展主题队日、雏鹰争章、夏冬令营等品牌活动，以及少先队标志标识、宣传材料的配备。评价认为，该项目

有力保障了少先队工作的正常开展，强化了对少年儿童的政治启蒙和价值观塑造，活动形式生动活泼，深受少先队员欢迎，有效促进了全市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和少先队组织的活力提升。后续需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创新工作载体。3. “青少年活动专项”旨在丰富青少年课余文化生活，拓展综合素质，重点支持开展各类文体、科普、社会实践及志愿服务活动。资金主要用于活动场地租赁、器材耗材、师资劳务、宣传及保障等方面。评价认为，该项目策划实施了一系列内容健康、形式多样的青少年活动，有效满足了青少年多样化的精神文化需求，营造了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社会反响良好。项目组织管理较为规范，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未来应更加注重需求调研，提升活动的精准性和专业性。以上三个项目是共青团鹤山市委履行基本职能、服务青少年群体的重要抓手，经费使用方向明确，管理较为规范，整体执行情况良好，在各自领域均取得了较为显著的社会效益，为促进鹤山市青少年全面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下一步，将持续加强项目精细化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升服务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 “青年发展工作经费”夯实“青年之家”等团属阵地建设，2024年以来全市24个青年之家开展活动600余场，凝聚社会资源，搭建青年交流平台，提供文化学习、体育健身、志愿公益等各类服务。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确定的改革任务，以“青”字号品牌为抓手，持续推进广东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绿美鹤山”生态建设、“百千万工

程”冲锋队等工作；持续深入实施“青鹤归巢”青年人才回归计划，大力宣传用好“i青鹤”青年人才服务专区和“青鹤联盟”平台，常态化、精准化服务每位鹤山籍大学生，进一步吸引青年、集聚青年、成就青年，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鹤山的新征程上挥洒青春、绽放光彩；以青联换届为契机，不断增强青联的广泛性和代表性，巩固和扩大新时代青年爱国统一战线，通过建立覆盖各类青年群体的人才储备机制，不断扩大对党外青年知识分子、新兴青年群体、留学归国青年等群体的组织覆盖。紧扣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深入实施志愿者积分回馈机制，不断提升注册志愿者活跃度，增强市民群众开展志愿服务的获得感和归属感；进一步深入打造“志愿楼长”“河小青”“志愿超市”“鹤青基金”“志愿微创投”等志愿服务品牌。

2. “少先队工作经费”完善党团队一体化建设，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推进积分入团、推优入团、评议入团制度，落实少先队推优机制，我市已规范发展入团1170名；组织我市52个小学以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为主线，开展“红领巾爱祖国”为主题入队仪式活动，约9000名学生加入少先队组织，为我市少先队组织注入新鲜力量。建强团队的基层骨干队伍，强化基层团干部履职考核评价，认真落实《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办法》，组织镇（街）、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团组织书记开展共青团组织战线团干部培训，进一步提升基层团干部水平；组织我市60余所中小学校900余名大、中队辅导员参加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少工委共同举办的全国少先队总辅导员和学校大中队辅导员培训班，全面提升少先队辅导员队伍的政治水平和工作能力。全面推进镇街、社区少工委建设，实现我市十个镇街少工委全覆盖，推动新时代少先队社会

化发展，构建覆盖广泛、动员便捷、校内外有机衔接的少先队组织体系。3. “青少年活动专项”以鹤山建设青年友好型城市为契机，积极拓展“青年夜校”新模式，聚焦青年创新、就业、宜居、健康、婚恋等领域，开展青年喜闻乐见的各类活动；持续开展“筑梦小屋”“童心港湾”项目，让青少年充分感受党的关怀和温暖；持续优化12355青少年心理健康1+1+N工作体系，通过“请进来”的方式充分发挥12355青少年服务中心阵地作用，壮大12355心理健康志愿服务队伍，部门联动进行技能培训，持续开展以青少年自护教育、中高考减压、预防校园霸凌等为主题的心理健康知识进学校、进村居、进家庭系列活动。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青年发展工作经费”“少先队工作经费”“青少年活动专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4万元，执行数0.96万元，完成预算的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产出目标全面完成：按计划开展了青年发展、少先队工作和青少年活动专项等各类活动，项目完成率100%，活动场次、覆盖人次等量化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年度预定目标。2. 效益目标基本实现：有效服务了全市青少年成长发展，青年思想引领工作得到加强，少先队组织活力显著提升，青少年综合素质培养取得明显成效，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预期水平。3. 预算执行目标达成：预算执行进度合理，资金使用规范，未发生违规情况，实现了成本控制目标。二、绩效评价结果：经综合评价，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好”等级。评

价认为，部门预算配置科学，预算执行规范，在服务青少年发展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资金使用效益明显。同时，评价也指出了在预算精准性和绩效指标量化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三、主要成效：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升了团组织的引领力、组织力和服务力，为促进我市青少年全面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升。原因：部分项目活动在实施过程中因实际情况需动态调整，导致预算执行与年初计划存在小幅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强化预算精细化管理，增强预算编制的预见性和科学性，建立更灵活的预算动态调整机制，提升预算与工作的匹配度。

“青年发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良好。1. 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年度计划成功组织实施了青年思想引领、技能培训、就业服务及联谊交流等系列活动，预定活动场次与覆盖人次目标均已达成。资金使用规范，严格执行了预算。2. 主要成效：项目有效服务了全市各领域青年的成长发展需求，提升了青年的综合素质与组织归属感，为我市青年人才队伍建设注入了活力，社会反响良好。3. 存在问题：部分活动的形式创新性及对新兴青年群体的覆盖深度有待加强。4. 改进方向：未来将更精准对接青年需求，创新活动载体，扩大项目的辐射范围和影响力。

“少先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良好。1. 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圆满完成了年度计划的主题队日、辅导员培训等各项活动与工作任务，相关标志标识、宣传材料保障到位。2. 主要成效：项目有力支撑了少先队组织建设和阵地建设，强化了对少年儿童的政治启蒙和价值观念塑造，品牌活动深受队员喜爱，少先

队组织的活力和凝聚力显著提升。3. 存在问题：基层少先队组织的工作力量和发展水平仍存在不均衡现象。4. 改进方向：将持续夯实基层基础，加强对薄弱环节的指导与资源支持，推动工作均衡发展。

“青少年活动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良好。1. 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方案成功举办了涵盖文体、科普、社会实践及志愿服务等多类别的青少年活动，活动数量与参与规模均达到预期目标。2. 主要成效：项目有效丰富了青少年的课余文化生活，拓展了其知识视野和实践能力，营造了健康向上的青少年成长环境，取得了积极的社会效益。3. 存在问题：活动的品牌效应和持续影响力有待进一步培育和提升。4. 改进方向：将着力打造更具影响力的品牌活动系列，并建立长效活动机制，提升项目的可持续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